(上接B081版)

□适用√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为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已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现金分红政策的条款和其他条款进行修订,规定了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年	5	3.20	5	703,588,634.56	2,285,879,121.49	30.78
2013年	0	2.60	0	571,665,765.58	1,879,816,994.38	30.41
2012年	0	2.00	0	439,742,896.60	1,441,191,488.21	30.51

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问题。

一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公司名称	变?化?情?况
广东康美之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无变化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深圳市康美人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无变化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无变化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柔成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通化)药业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上海芙蓉食品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上海德大实业有限公司	本期非同一控制新增
浙江省土副保健品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北京益康来医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城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无变化
康美中药城(玉树)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5-019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4月8日在公司深圳办公楼五楼小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及列席会议人员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马兴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审计,根据该所出具的“广会审字[2015]G14041330045号”审计报告,本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2,285,879,121.49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30,798,369.18元,加上年未结转未分配利润3,861,881,039.66元,201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16,961,791.97元。

本年度应付优先股股息为17,500,000.00元。

董事会提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

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198,714,483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5股,并派发现金3.20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1,802,945,876.0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4,096,515,915.91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以2014年末公司总股本2,198,714,4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转增1,099,357,242股,本次转增后资本公积金尚余3,657,275,487.16元。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优先股股息的派发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审计,根据该所出具的“广会审字[2015]G14041330045号”审计报告,本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2,285,879,121.49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30,798,369.18元,加上年未结转未分配利润3,861,881,039.66元,201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16,961,791.97元,其中应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的基本条件,经计算,2014年度应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的现金股息为17,500,000.00元。

董事会提议公司2014年度优先股股息的派发预案是:

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优先股总股本30,000,000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股息17,500,000.00元(含税)。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实施全部优先股股息的宣派和支付事宜。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鉴于公司原聘请的负责本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为本公司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14年度该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费用为32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120万元。在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过程中,发生的市内交通费按实际发生额由康美药业另行承担。

因此,提议2015年度继续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15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费用。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为适应本公司业务发展和信贷需要,经与有关方协商,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公司的银行贷款实行总量控制,计划2015年度申请人民币授信使用额度不超过80亿元(不包括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产品所需的银行授信额度)。

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在执行上述借款计划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计划总额的前提下,对贷款银行、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做出适当的调整。

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签署各项授信的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必要时,董事会授权的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责职,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董事会授权代表的行为。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合理控制财务成本,同时使公司能够灵活选择融资工具,及时满足资金需求。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发行不超过等值于50亿元人民币的债务融资产品,包括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券和其他短期及中长期债务融资产品。

发行方案

1、发行规模

公司拟申请发行不超过等值于50亿元人民币的债务融资产品,包括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券和其他短期及中长期债务融资产品。

2、发行时间

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相关产品监管审批或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

3、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发行债务融资产品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债务等。

4、发行期限

公司拟注册发行的各类短期债务融资产品的融资期限不超过1年(含1年),拟注册发行的各类中长期债务融资产品的融资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以及市场情况确定。

5、决议有效期

本决议的有效期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6、发行相关的授权事项

为更好的把握债务融资产品的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债务融资产品发行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制定和实施发行的具体方案、决定债务融资产品发行上市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需要及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或调整发行的品种、各品种金额、是否分期发行及在注册通知书或监管批文有效期内决定各期限发行金额的安排、发行时机、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发行方式、是否设置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确定并聘请中介机构、承销方式、定价方式、票面利率或确定方式、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细节、偿债保证措施、担保等增信事项、债务融资产品上市与发行等。

(2)根据监管机构意见或市场条件的变化,对发行方案及发行相关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调整。

(3)代表公司进行债务融资产品发行、上市相关的谈判,签署与债务融资产品发行及上市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4)采取所有必要的行动,决定或办理其他与发行、上市相关的具体事宜。

(5)上述授权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马兴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许冬瑾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一);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邱锡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林大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李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马汉耀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李定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张弘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江镇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管人员岗位津贴标准的议案》;

参照同行业的做法,考虑到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高管人员的薪酬构成包括岗位津贴、基础工资、奖金等。其中基础工资部分按照公司制订的薪酬制度中具体标准执行,奖金部分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有关绩效考核制度另行确定。

公司高管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岗位津贴标准:100,000元/年--600,000元/年。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标准范围内调整高级管理人员岗位津贴标准。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审议通过《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15-021号《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赞同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八日

附件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1、马兴田先生,1969年7月出生,广东省普宁市人,工商管理博士,制药高级工程师,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国务院参事室顾问,广东省人民政府决策咨询顾问委员会顾问委员,全国劳动模范,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担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兼任中国中药协会副会长、中华中医药学会副主任委员,广州中医药大学兼职教授,华南理工大学研究生导师。先后荣获“全国优秀企业家”、“中国中药行业领军人物”、“中国公益事业百优功勋人物”、“2012年度最受尊敬上市公司领导者”、“2013年中国最佳CEO”等荣誉称号。

2、许冬瑾女士,1970年1月出生,广东省普宁市人,工商管理硕士,医药副主任药师,全国劳动模范,揭阳市人大代表,广州中医药大学兼职教授,本公司发起人之一,持有本公司股票47,648,350股,现担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职务。兼任中国中药协会中药饮片专业委员会专家、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制药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炮制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中药炮制与配置工专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医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先后荣获“优秀工程中心主任”、“中帼科技创新带头人”、“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双学双比’女能手”、“广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广东省三八红旗手”、“广东省抗非典个人三等功”、“揭阳市优秀女企业家”、“第五届南粤巾帼十杰”、“广东省首届‘自主创新十大女杰’”等荣誉称号。

3、邱锡伟先生,1971年3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持有本公司股票256,100股,现担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兼任揭阳市民营科技企业协会常务理事、揭阳市科技工作者学会副会长、揭阳市青年企业家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政协普宁市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普宁市药业商会常务理事、第五届普宁市青年联合会副主席、揭阳市青年企业家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普宁市第二届药业商会常务理事、揭阳市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第三届常务理事等社会职务,曾获“普宁市劳动模范”、“普宁市第四届十佳青年”等称号,曾任深圳市歌朗娜表业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主任、内部审核员。

4、林大浩先生,1957年11月出生,大专文化,本公司采购管理部经理,不持有本公司股票。现担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5、李石(曾用名:李建胜)先生,1967年9月出生,大专文化,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经理,不持有本公司股票。现担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6、马汉耀先生,1966年9月出生,大专文化,本公司工会主席,不持有本公司股票。现担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定安先生,1945年12月出生,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副会长(首届),湖北省成本研究学会常务理事,兼任湖北民建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深圳光明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武汉市第八届政协委员,湖北省第七届政协委员,政协广东省第八、九、十届常务委员会委员。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已办理退休手续),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广东省国际税务学会理事,广东省地方税务学会理事,广东省制造业协会企业发展研究专家工作委员会副理事长,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国有大型企业,未上市),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300184)。已通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培训。

2、张弘先生,1970年2月出生,人力资源管理博士后。现任西南政法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曾先后在江苏省气象科学研究所、广东美的制冷家电集团等单位从事科研、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已通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培训。

3、江镇平先生,1957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汕头市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历任广东省南澳县农机局会计、广东省普宁会计师事务所所长等职务。先后获“全国会计先进工作者”、“广东省会计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称号”,具有丰富的企业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的能力。已通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培训。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5-020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4月8日在公司深圳办公楼五楼小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各位监事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家谦先生主持。

经与会全体监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罗家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2)马焕洲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上述两位股东代表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温少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共同组成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4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均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审计,根据该所出具的“广会审字[2015]G14041330045号”审计报告,本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2,285,879,121.49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30,798,369.18元,加上年未结转未分配利润3,861,881,039.66元,201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16,961,791.97元。

本年度应付优先股股息为17,500,000.00元。

董事会提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

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198,714,483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5股,并派发现金3.20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1,802,945,876.0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4,096,515,915.91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以2014年末公司总股本2,198,714,4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转增1,099,357,242股,本次转增后资本公积金尚余3,657,275,487.16元。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优先股股息的派发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审计,根据该所出具的“广会审字[2015]G14041330045号”审计报告,本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2,285,879,121.49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30,798,369.18元,加上年未结转未分配利润3,861,881,039.66元,201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16,961,791.97元,其中应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的基本条件,经计算,2014年度应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的现金股息为17,500,000.00元。

董事会提议公司2014年度优先股股息的派发预案是:

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优先股总股本30,000,000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股息17,500,000.00元(含税)。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实施全部优先股股息的宣派和支付事宜。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鉴于公司原聘请的负责本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为本公司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14年度该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费用为32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120万元。在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过程中,发生的市内交通费按实际发生额由康美药业另行承担。

因此,提议2015年度继续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15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费用。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八日

附件一: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一、监事候选人简历

1、罗家谦先生,1936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广州市何济公药厂药物研究所所长、广州市医药建设开发公司总工程师、中国药学高级会员、广州市药协会药化分会副主任、广东省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广州市医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副主任,曾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主席、公司党支部副书记。

2、马焕洲先生,1966年10月出生,汉族,大学毕业,现担任现任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1、温少生先生,1979年3月出生,汉族,大学毕业,曾任公司行政管理部文员,现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公告编号:2015-021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6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6月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普宁市科技工业园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生产基地综合楼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6月2日

至2015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	公司2014年度优先股股息的派发预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
8	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
9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2.01	马兴田先生	√
12.02	许冬瑾女士	√
12.03	邱锡伟先生	√
12.04	林大浩先生	√
12.05	李石先生	√
12.06	马汉耀先生	√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3.01	李定安先生	√
13.02	张弘先生	√
13.03	江镇平先生	√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4.01	罗家谦先生	√
14.02	马焕洲先生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各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相关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6、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18	康美药业	2015/5/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附后),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2015年5月2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到公司深圳办公楼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方为有效。

六、 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下梅林泰科路康美药业四楼证券部

联 系 人:段小霞

联系电话:0755-33915822

传 真:0755-86275777

邮 箱:kangmei@kangmei.com.cn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6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	公司2014年度优先股股息的派发预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8	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9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01	马兴田先生	
12.02	许冬瑾女士	
12.03	邱锡伟先生	
12.04	林大浩先生	
12.05	李石先生	
12.06	马汉耀先生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1	李定安先生	
13.02	张弘先生	
13.03	江镇平先生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4.01	罗家谦先生	
14.02	马焕洲先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6.01	例